

臺中教育大學數位內容科技學系

112學年度「申請入學」備審資料準備指引

一、本系簡介

本系以培養具有資訊、設計與數位學習整合能力的數位內容科技專才為主，課程設計採取理論與實務兼具、技術與實作並重，並強調學生團隊合作、解決問題以及三創（創意、創新、創業）能力，適合有志於數位學習、數位資訊應用及數位設計之同學。在選才方面，本系著重申請者對於程式設計、資訊科技和設計藝術之多元表現及其相關學習歷程與具體學習成果。

二、審查資料準備指引

書面審查資料項目	審查重點	準備指引
修課紀錄	A. 修課紀錄 1. 本系參考部定必修、加深加廣選修、校訂必修、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 2. 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 (1)語文領域 (2)數學領域 (3)自然科學領域 (4)藝術領域，或藝術才能班及藝術才能資優班之藝術才能專長領域 (5)科技領域 3. 學業總成績	高中(職)在校成績
課程學習成果	學生可就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至多 3 件，本系據以綜合評量。 1. 書面報告 2. 實作作品	僅採計高中階段資料，內容可包含：資訊科技領域和設計藝術領域課程學習具體學習成果。
多元表現	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至多 10 件，並另撰寫「多元表現綜整心得」，本系據以綜合評量。 1. 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3.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僅採計高中階段資料，內容可包含：資訊科技領域和設計藝術領域之多元表現及其課程學習歷程與具體學習成果，如小遊戲、程式、網頁、素描、漫畫、攝影、手繪、電繪...等創作作品。
學習歷程自述	1.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 就讀動機 3.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著重團隊合作及解決問題能力，例如自主學習過程、相關競賽或研習參與過程及心得反思。 2. 就讀動機：包含人格特質、個人優缺點、求學經歷及申請本系動機。 3.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